

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情况

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公司持股 5% 以上股东邹余耀先生的通知，获悉其将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质押手续，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：

(一) 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1、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质押起始日	质押解除日	质权人
邹余耀	是	8,735,384	25	7.65	2025/11/13	2026/6/12	无锡博达合一科技有限公司
合计	-	8,735,384	25	7.65	-	-	-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邹余耀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34,941,536 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30.59%。本次解质押前，其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 8,735,384 股，本次股份解

除质押后，邹余耀先生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的情形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6月15日